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
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建设单位：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二部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一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 线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05月14日，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在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代表及有关专家共8人，会前，与会人员现场考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的简要汇报和监测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告内容进行了详细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
线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

建设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1180万元，环保投资为27.85万元，占总投资的2.36%。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项目所在位置经度为108°53'59.10"，纬度为34°32'26.07"N。项目所在地位租赁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厂房，本项目处厂房西侧为陕西百年新业纺织品有限公司厂房，北侧厂房为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大厂界北侧为南流村樊家组村民，南侧为G211，东侧为通村道路。建设规模为年产2047t塑料制品。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范围为：厂区已建成的所有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08月14日委托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年10月该环评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1月12日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以陕泾河环批复[2018]32号文对该项目环境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
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签到表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李锐	泾河新城环保局		1399253383
	董飞	泾河新城环保局		13891082829
	张鹏飞	泾河新城环境监察执法大队		18691081851
	胡敏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15929977163
	王峰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629109365
	孔莹	咸阳金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91089990
	王志杰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教授	13002989983
	王成海	中煤西安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992838618
	徐永生	西咸新区环境监测站	32	139928094009
	夏伟丽	陕西固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3289579012
	周建平	西安固尔检测	经理	13359185657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1	王志远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教授	王志远
2	王茂斋	中煤西安设计研究院	高工	王茂斋
3	徐永安	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徐永安

第二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调查报告

圆方检测（环监-验）2019-0023 号

项目名称：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
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建设单位：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蒋宁

项 目 负 责 人: 罗 建 平

填 表 人: 皇甫丽盼

室 主 任: 年 月 日

审 核: 年 月 日

审 定: 年 月 日

参 加 人 员: 贾超超 李沛源 张 运 刘航坤

建设单位: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
司 有限公司

电 话: 18382050098

电 话: 029-88824487

传 真: /

传 真: 029-88824487

邮 编: 710003

邮 编: 710065

地 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 地
密 集 区

址: 西安市雁塔区西京 3 号 1 号楼
12 层 (电子西街与电子四路十
字西北角)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t/a)	2047t/a				
实际生产能力(t/a)	18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10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18年10月		
调试时间	2018年11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年03月06日~07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2	比例	3.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80	环保投资(万元)	27.85	比例	2.36%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01月01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版)；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第9号公告, 2018年5月15日)； (6)《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7)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市环办发[2018]2号)； (8)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关于《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备案确认书； (9)《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湖北浩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0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p>月)；</p> <p>(10)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关于《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环批复[2018]32号)；</p> <p>(11)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与本项目建设有关的其它技术资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 固体废物</p> <p>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公告[2013]36号)中相关标准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相关规定。</p>

表二 前言

随着城市公共场所对塑料垃圾桶、现代物流仓储中对塑料周转箱及塑料盒等家居制品的需求量增大，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抓住有利时机投资建设了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该项目主要以生产各类环保移动垃圾桶、周转箱、水果箱、工具箱等上千种产品的专业性塑胶制品。2018年08月16日，本项目在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备案，备案确认书见附件1。本项目厂房为租赁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租赁合同见附件2。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08月14日委托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年10月该环评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1月12日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以陕泾河环批复[2018]32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见附件3）。本项目于2018年10月开始采购仪器，2018年11月12日生产仪器和环保设施安装完成同时开始调试投入运营。

2019年02月企业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自查，并编写了验收自查报告（见附件4）。

受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19年02月13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实地勘察。根据现场勘察及环评内容，确定本次验收范围为厂区已建成的所有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根据现场勘察情况以及环保验收的有关技术规范我公司于03月06日~07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结合了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编制了本次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三 工艺流程、主要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3.1 项目简介

项目名称: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

建设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80 万元, 环保投资为 27.8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36%。

占地面积: 6000m²

岗位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固定员工 32 人, 生产人员 14 人。每天工作 12 小时, 两班倒, 全年共 300 天。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 项目所在位置经度为 108°53'59.10", 纬度为 34°32'26.07"N。项目所在地位租赁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厂房, 本项目处厂房西侧为陕西百年新业纺织品有限公司厂房, 北侧厂房为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 大厂界北侧为南流村樊家组村民, 南侧为 G211, 东侧为通村道路。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优越、交通方便。项目建设地点与环评批复一致。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及排水管网走向示意图见附图 2, 项目四邻关系及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供料区、注塑区、包装区等。本项目主要建设内见表 3.2-1。

续表三

表 3.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主体工程	供料区	占地面积 3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用于原料混合, 设有全封闭式混料机 8 台, 破碎机 1 台 (用于废边角料破碎)	位于厂房内东北侧, 占地面积 3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用于原料混合, 设有全封闭式混料机 6 台, 1 台破碎机位于厂房 (用于边角料破碎和不合格产品破碎)	混料机数量减少, 其余和环评一致
	注塑区	占地面积约 28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设有聚乙烯、聚丙烯原料颗粒注塑机 14 台	占地面积约 28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设有聚乙烯、聚丙烯原料颗粒注塑机 13 台, 剩余一台注塑机安装位置已预留	注塑机数量减少 1 台, 其余和环评一致
	包装区	占地面积约 6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主要用于产品的包装。	占地面积约 600m ² , 一层钢构结构, 主要用于产品的包装。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占地面积约 800m ² , 一层钢架结构, 紧邻供料区西侧布设, 主要用于原料的储存。	占地面积约 800m ² , 一层钢架结构, 紧邻供料区西侧布设, 主要用于原料的储存。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占地面积约 1500m ² , 一层钢架结构, 主要用于产品的储存, 布设于生产厂房的北侧。	成品区位于原料区北侧及原料区上方的二层钢架结构, 主要用于产品的储存	与环评不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约 200m ² , 主要用于办公	办公用房位于厂房西门入口两侧, 南侧两层二楼为办公室, 一楼为产品展示用房, 北侧为员工办公室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用电	依托市政电网供电	依托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用水	用水依托原厂区自备井	用水依托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厂区自备井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水经雨水沟渠排放; 生产废水循环利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依托原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崇文污水处理站	雨污分流, 雨水经厂房房顶流入到厂房两侧的管道后排入厂房南侧的空地; 注塑机冷却用水循环利用, 循环池位于厂房内北侧, 容积为 100m ³ /d, 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制冷供暖	生产区不设置集中供暖, 生活区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办公室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续表 3.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环保工程	废气	注塑工序 有机废气	集气罩收集后经低温等离子+UV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车间通风换气装置	注塑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UV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经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未安装低温等离子环节，车间未安装通风换气装置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原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崇文污水处理站	生活污水依托原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噪声源主要包括上料系统、循环水泵、废气处理设施处的风机及注塑机噪声，水泵和风机基础减振，所有噪声源位于厂房内。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若干，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厂房办公区及厂房外共设置有5个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与环评一致
		整边废料 和不合格品	粉碎机破碎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粉碎机破碎废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后统一收集，待总公司拉运模具时，由总公司拉回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暂存处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材料部分用于成品包装外售至客户，剩余外售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UV废灯管	废气处理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厂家直接回收	企业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UV废灯管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润滑油、含油废物	—	生产设施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含油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续表三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详见表 3.2-2。

表 3.2-2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1	注塑机	160T	1 台
2		250T	1 台
3		380T	4 台
4		530T	4 台
5		800T	1 台
6		1000T	1 台
7		1600T	1 台
8	全封闭破碎机	/	1 台
9	全封闭混料机	/	6 台
10	行车	5T、10T	各 1 台
11	叉车	3T	1 台
12	UV 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	/	1 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2-3。

表 3.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单位：斤

序号	原辅料名称	03 月 06 日	03 月 07 日	来源
1	聚乙烯颗粒	1050	1200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	聚丙烯颗粒	1100	1020	
3	色母粒	50	60	四川省恒丰塑料有限公司

3.3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环保塑料桶类、家居产品类等。运营期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图见图 3.3-1。

续表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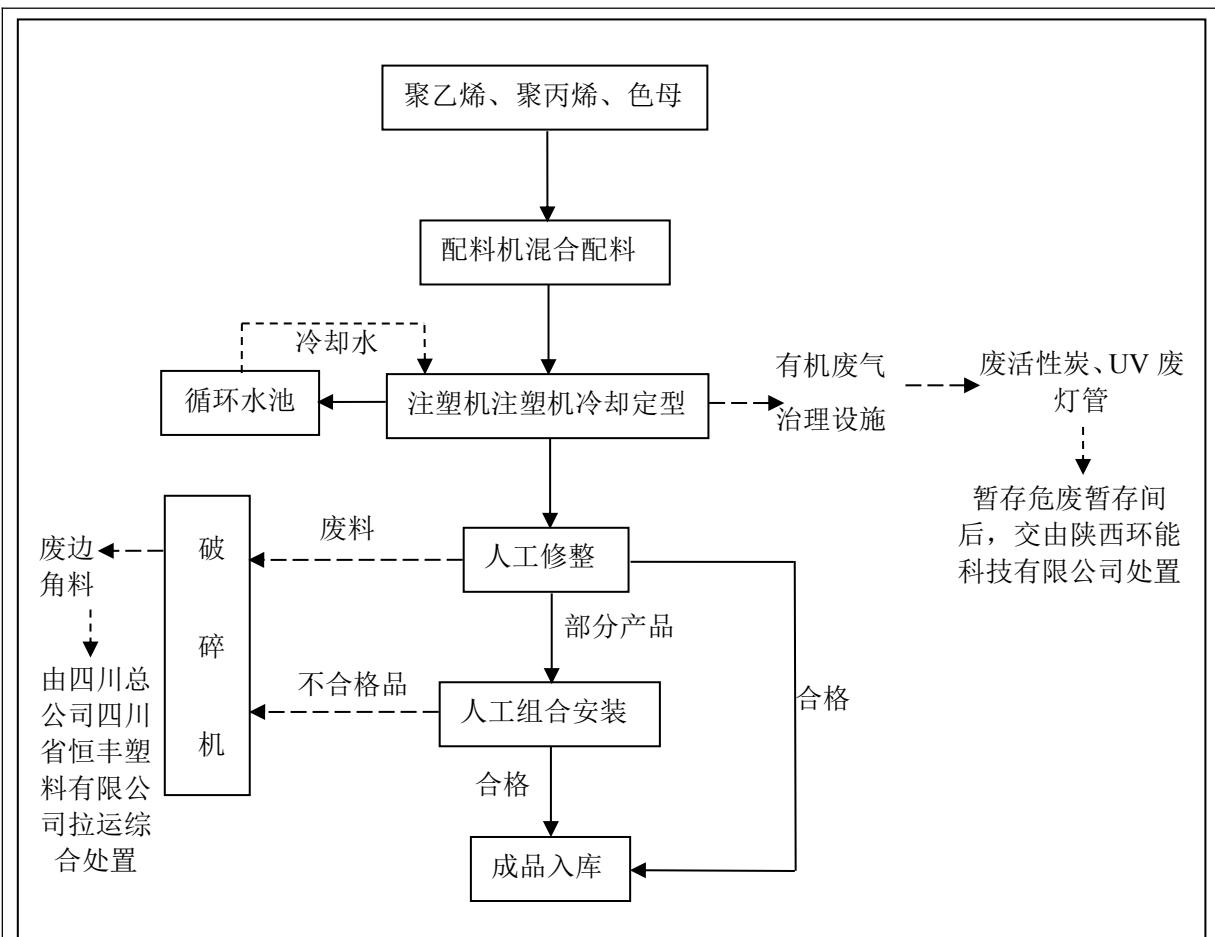


图 3.4-1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产品上百种，类型多，本项目所用的模具来源于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提供。工艺过程主要包括混料、注塑冷却和修整。

(1) 混料：本项目共有 6 台自动式配料机，通过人工调好比例后倒入混料机，混料机将各种原料进行充分混合后由配料系统将混合后的原料经管道输送至注塑机进行工作。

(2) 注塑冷却：原料进入注塑机后，在注塑机内加热升温后进入到模具内成型，注塑机内自带冷却环节，通过冷却水循环降温对产品进行冷却成型。本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经：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引至房顶排放。

(3) 修整、组合安装：注塑机内取出的成品需人工进行边角修整。部分成品许多个塑料成品进行组合，人工组合后进行修整。修整产生的边角料和不合格成品在破碎机内破碎后收集存放，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处置。

续表三

3.4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4-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组成	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情况变更说明
供料区	设有全封闭式混料机 8 台，破碎机 1 台（用于废边角料破碎）	设有全封闭式混料机 6 台，1 台破碎机位于厂房（用于边角料破碎和不合格产品破碎）	混料机数量减少
注塑区	设有聚乙烯、聚丙烯原料颗粒注塑机 14 台	设有聚乙烯、聚丙烯原料颗粒注塑机 13 台，剩余一台注塑机安装位置已预留	注塑机数量减少 1 台
废气处理	集气罩收集后经低温等离子+UV 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车间通风换气装置	注塑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从安全角度考虑，企业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未安装低温等离子环节，车间未安装通风换气装置

综上，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3.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和不合格破碎料、废活性炭、UV 废灯管、原材料包装袋和废润滑油、含油废物。

3.5.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为厂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产生的生活垃圾放置于生产车间门口处的垃圾堆放处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5.2 一般固废

成品边角修整及不合格品破碎产生的废料暂存于厂区内，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

原材料包装袋包括聚乙烯、聚丙烯和色母原料编织袋。产生的编织袋暂存后部分用来包装成品外售至客户处，剩余部分全部外售。

3.5.3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包括有机废气治理过程中的废活性炭（企业活性炭 5 个月年更换 1 次）、生产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 UV 光氧机更换废灯管（2 年更换 1 次），在车间北侧设一间危废暂存间，其暂存间地面刷涂防渗漆；危废暂存间满足防渗、防雨淋、防流失要求。

续表三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UV 灯管用量及更替时间见表 3.5-1。

表 3.6-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环保设施名称	介质	用量	使用寿命	企业更换频次
活性炭吸附装置	活性炭	6 层，每层 30 块，共计 75kg	1440h	5 个月更换一次
UV 光氧一体机	UV 灯管	80 根	2 年	2 年更换一次

企业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 UV 废灯管暂存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产设施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含油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协议详见附件 5。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见附件 6。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废矿物油（HW08）收集、贮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其他废物（HW49）收集、贮存。

3.6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6.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8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7.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36%。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要污染源	处理措施与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气	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	13 个集气罩+UV 光氧一体机+废活性炭处理设施+15m 高排气筒	20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 180m ³ 化粪池	—
噪声	生产设备	隔声、减振	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1
	成品边角修整及不合格品破碎产生的废料	暂存于厂区内，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	—
	废活性炭、UV 废灯管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1.0
	含油废物、废润滑油		1.75
合计			27.85

3.6.2 环评及其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及落实情况见表 3.6-2。

续表三

表 3.6-2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固体废物	<p>环评要求：项目厂区设置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项目在修整工序和检验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料和不合格产品，收集经粉碎后全部回用于生产；项目原材料使用后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废包装袋经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废气处理过程每次更换的废活性炭直接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不在厂区单独暂存。</p> <p>批复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p>	<p>生活垃圾为厂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产生的生活垃圾放置于生产车间门口处的垃圾堆放处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成品边角修整及不合格品破碎产生的废料暂存于厂区，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p> <p>原材料包装包括聚乙烯、聚丙烯和色母原料编织袋。产生的编织袋暂存后部分用来包装成品外售至客户处，剩余部分外售。</p> <p>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包括有机废气治理过程中的废活性炭（企业活性炭 5 个月更换一次）、生产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 UV 光氧机更换废灯管（2 年更换一次），在车间北侧设一间危废暂存间，其暂存间地面刷涂防渗漆；危废暂存间满足防渗、防雨淋、防流失要求。企业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 UV 废灯管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产设施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含油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p>

3.6.3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

经检查，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各项报批手续。在施工建设过程中，安装所有生产设备的同时委托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安装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安装完成后，同时运行。

3.6.4 环保机构设置、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针对企业自己生产状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制定了相关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见附件 7）。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基本规范。主要环保总负责人为总经理。

3.6.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检查

2019 年 4 月，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针对企业内部情况编制了《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组织和职责、应急响应程序，制定了具体的应急处置措施。同时应对重污染天气编制了《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专家评审会并一致通过，目前正在环保局备案。

表四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1.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在经济技术上可行，能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4.1.2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要求及建议

要求：

- (1) 项目必须定期对厂区生产设备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设备高效生产；
- (2) 项目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相应的国家标准；

建议：

- (1) 垃圾采用分类收集，日产日清，避免垃圾臭味影响厂区环境。
- (2) 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和制度，对客户进行环保知识宣传，全面做好各项环保工作。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以陕泾河环批复[2018]32 号对《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项目租赁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闲置空地进行项目建设，占地面积 6000m²，新建 1 座生产厂房，厂房内包括注塑区、包装区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塑料制品 2047t/a。项目总投资 11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15%。

依据 2018 年 10 月 22 日评审会形成的审查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政策管理，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环

续表四

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评报告表中关于适用空气、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陕西省、西咸新区及泾河新城有关扬尘治理要求，确保 6 个百分百全面落实。

(二)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加强噪声管理，严防噪声扰民，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 在项目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在注塑机出口设置集气罩，严格执行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低温等离子+UV 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四)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要求。

(五)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废水、噪声等的污染控制。加强项目粉尘、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六) 建设单位在对项目施工单位招标与合同签订时应将有关环保条款纳入招标内容与合同书，按本环评提出的有关环保措施明确列入，要求施工单位切实执行。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或竣工验收备案）。经验收合格（验收备案）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5.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5.2 固废调查内容

固体废物的调查内容主要包括：

- (1)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物的产生量、贮存方式以及最终处置去向；
- (2) 危废处置公司资质是否包含本项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

表六 验收调查结果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年03月06日~07日，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对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环保设备稳定运行。验收监测期间，企业产品产量见表 6.1-1。

表 7.1-1 监测期间产品产量

监测日期	设计量 (t/d)	产品产量 (t)
03月06日	6.82	2.1
03月07日		2.0

6.2 固体废弃物调查结果

2019年03月06日~07日，对该项目固体废弃物的来源、产生量及处置措施等情況进行了调查，具体情况见表 6.2-1。

表 6.2-1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及处置情况表

废弃物名称	性质	产生工序	产生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4.5t/a	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边角料、不合格品	一般固体废物	切割及检验工序中产生	2.3t/a	成品边角修整及不合格品破碎产生的废料暂存于厂区，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
原材料编织袋	一般固体废物	原材料使用后产生	/	产生的编织袋暂存后部分用来包装成品外售至客户处，剩余部分外售。
废活性炭 (900-041-49)	危险固体废物	有机废气治理过程中产生	0.075t/次	企业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UV废灯管、生产设施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含油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UV 灯管 (900-023-29)			80 根/2 年	
废润滑油 (900-214-08)		设备维修、保养产生	0.3t/a	
含油废物 (900-041-49)			0.1t/a	

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场所情况：

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北侧，占地面积为 5m²，危废暂存间防渗层材料选用环氧树脂胶，符合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防风防晒要求。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分类分区存放，每次入库、出库进行台账登记，液体危废容器底部设置托

表六 验收调查结果

盘，并在门口设置了堵截泄露的裙角。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最终委托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1) 标识制度：分为场所标识和容器标识，企业危废暂存间及贮存危废的容器均有标识，不同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分区对应的墙上贴有危废种类及名称。

(2) 危废管理制度：企业制定有危废库管理制度，并在危废暂存间进行了张贴，并设置有负责人管理。

(3) 台账制度：项目设有台账记录，记录危险废物产生量、贮存量、转移量及去向。

(4) 应急处理设施和措施：液体危险废物容器底部设置托盘，防治危险废物溢出或渗漏。

(5) 危废转移联单制度：企业运行时间短，产生危险废物量少，企业从调试期间到验收调查期间未进行过转移。

(6) 申报制度：企业运行时间短，未进行过申报。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

7.1 固体废物调查结论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置，日产日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经破碎机破碎后集中收集，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项目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为有机废气治理过程中的废活性炭和UV废灯管（企业活性炭一年更换一次）、生产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含油废物，在车间北侧设一间危废暂存间，其暂存间地面刷涂防渗漆，废润滑油采用大油桶装盛，并设置托盘，防止溢流；收集后的危险废物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7.2 建议

- (1) 及时清运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保持厂内整洁。
- (2) 企业从调试期间到验收调查期间未进行过危险废物转移，建议转移时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接受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 (3) 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每年需在“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申报固废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严格执行固体废物申报制度。
- (4) 做好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及台账工作；
- (5) 定期对员工培训，相关人员能够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输、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018-611206-29-03-041032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南流村樊家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C2926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塑料制品 2047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塑料制品 1800t		环评单位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陕泾环批复[2018]32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08年10月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稳定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2		所占比例（%）	3.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7.85		所占比例（%）	2.3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8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00h					
运营单位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1102MA6TJQBU49		验收时间	2019年03月06日~07日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2.3	—	0	—	—	0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现场照片：



垃圾分类收集



危废暂存间



危废容器及标签



危废暂存间管理制度

附件 1：项目备案确认书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名称：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2018-611206-29-03-041032

项目单位：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

单位性质：私营企业 建设性质：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2018年08月 总投资：1180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占地6000余平方，投资建设标准化生产线10条，年消耗聚乙烯一千吨，用于制作环保垃圾桶，消耗聚丙烯一千吨，用于制作家居用品，脸盆、水桶等，项目建成后年生产总额可达4000万余人民币，聚乙烯、聚丙烯均为外采，生产商为中石化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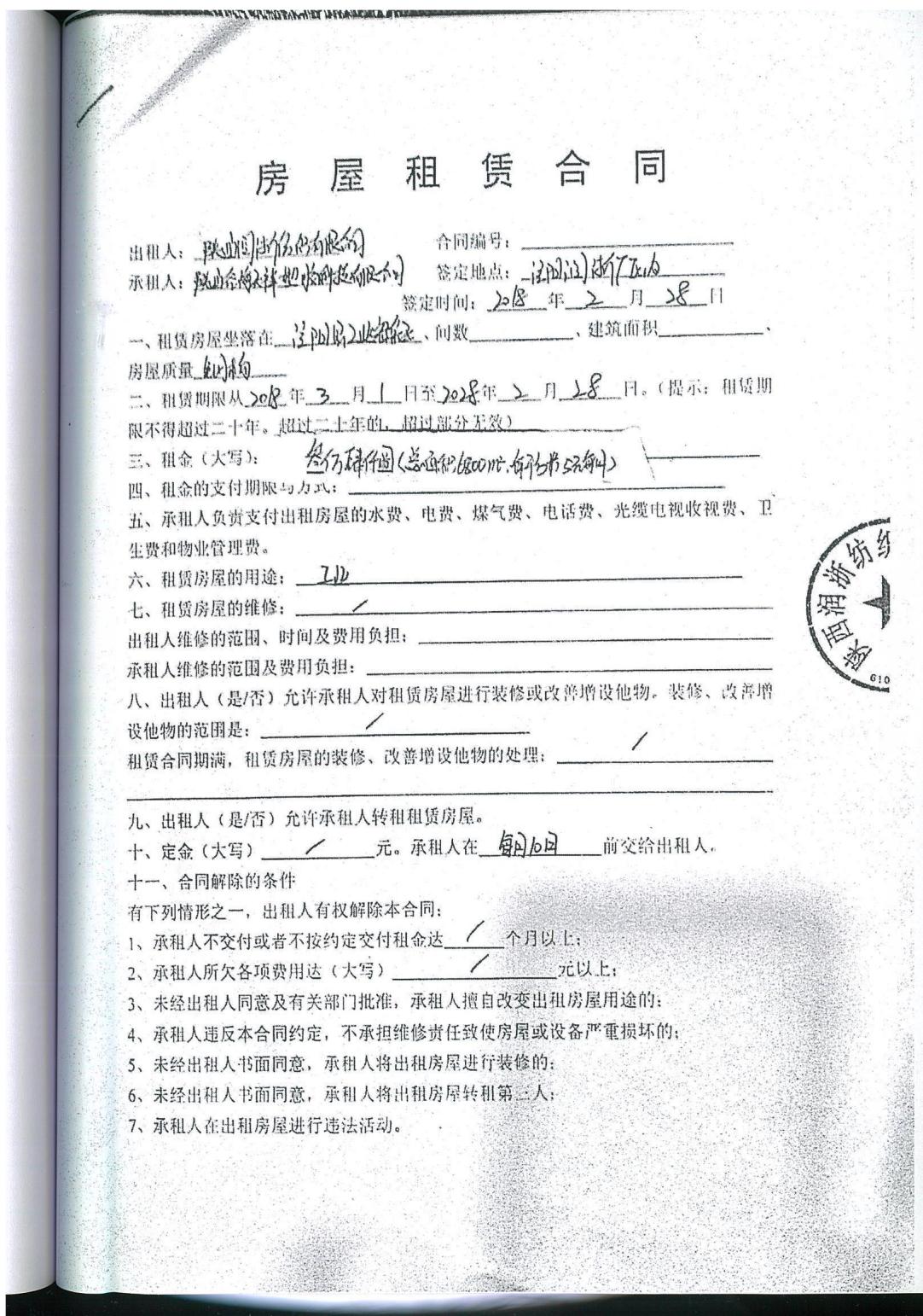
项目单位承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审核通过

备案机关：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8年8月16日

附件 2：厂房租赁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 1、出租人延迟交付出租房屋____月以上；
-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 3、_____

十二、房屋租赁合同欺瞒，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2018年1月28日

十三、违约责任：_____

出租人未按时或为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务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毁坏的，应负责损害赔偿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_____



出租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	承租人(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鉴(公)证意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鉴(公)证机关(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 3：环评批复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环境保护局

陕泾河环批复〔2018〕32号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
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项目租赁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闲置空地进行项目建设，占地面积 6000 m²，新建 1 座生产厂房，厂房内包括注塑区、包装区记忆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塑料制品 2047t/a。项目总投资 11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15%。

依据 2018 年 10 月 22 日评审会形成的审查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相关政策管理，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

前提下，该项目《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评报告表中关于适用空气、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陕西省、西咸新区及泾河新城有关扬尘治理要求，确保6个百分百全面落实。

(二)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加强噪声管理，严防噪声扰民，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 在项目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在注塑机出口设置集气罩，严格执行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低温等离子+UV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经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四)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并在固废管理部门备案，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五)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废水、噪声等的污染控制。加强项目粉尘、生产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六) 建设单位在对项目施工单位招标与合同签订时，应将有关环保条款纳入招标内容与合同书，按本环评提出的

有关环保措施明确列入，要求施工单位切实执行。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或竣工验收备案）。经验收合格（验收备案）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评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 3 -

附件 4：自查报告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
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

自

查

报

告



附件 5：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SHAANXI HUANNENG TECHNOLOGY CO., LTD.

B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签订日期：2019年03月28日

编号：SxHN2019-911

委托方（甲方）：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承托方（乙方）：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如下合同，供双方诚实履行。

危废名称	编号	处置单价	运输费	包装费	付款方	备注
废机油	HW08		已包含	已包含		
含油废弃物	HW49	16500元/年/次	已包含	已包含	甲方	/
备注：1、废油含水率不得高于5%，否则乙方有权拒收。2、以上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若产生多次拉运甲方需支付2000元/车次运费及6元/公斤处置费。3、此价格为含税价（税率6%）。						
<p>合同要则</p> <p>1、转运：1.1 废物的转移需以环境保护和资源利用为前提；1.2 甲方负责废物的分类，包装、标注，确保交给乙方废物没有混装和超合同签订范围，否则乙方有权拒收；1.3 甲方将废物交乙方前责任由甲方承担，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承担。1.4 甲方每次需要处置废物时应提前三天告知乙方，并告知其待转运废物的主要成分、性质、准确数量等相关信息，转运时甲方须派专人从事联单填写、出入手续办理、协助装车、提供票据等工作。1.5、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提供各项有效资质，确保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1.6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三天内安排专人按约定时间及时对移交的废物进行转移，作业时必须遵守甲方厂区管理及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并保持作业现场清洁，甲方有监督权。</p> <p>2、付款：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支付16500元作为预付款，在合同有效期内，若甲方无废物交由乙方处置，则预付款作为合同管理费用不给予退还。本合同发生经济往来均以现金或转账方式支付。</p> <p>3、合同有效期：有效期1年，自2019年03月28日至2020年03月27日止。</p> <p>4、违约责任：4.1 甲方若未经乙方同意，将废物交由第三方处理，由此造成的任何影响或损失均由甲方承担。4.2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合同履行的，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说明情况并进行协商，双方互不承担责任。若遇到不可抗力一方未及时向对方说明情况，则需承担违约责任，给予对方一定补偿。</p> <p>5、其他：5.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 5.2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方可正式生效。</p>						
委托方（甲方）：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承托方（乙方）：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南流村樊家组		地址：咸阳市礼泉县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				
账号：103675516573		账号：6100163790805250489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阳县支行		开户行：建行礼泉县支行				
委托代理人：王旋		拉运负责人及电话：王鹏 18089121209				
手机号码：15929977163		投诉电话：029-85565957				
电话：						

附件 6：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危废经营资质范围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陕环固管函〔2018〕361号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同意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危险废物的函

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函》(陕环科字〔2018〕36号)收悉。根据我厅《关于陕西环能精滤科技有限公司产能扩大及铅酸电池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陕环批复〔2017〕552号)，以及专家组对你公司现有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和环保设施情况的现场核查结论，为满足你公司进行设备、设施调试需求，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现就你公司经营危险废物相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期限截止至2019年9月30日。在此期间，你公司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6104250003)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事项以本批复为准，具体为：

(一)公司住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法人代表：雷晓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4256779020062。

(二)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场所地址：咸阳市礼泉县张堡镇陕西资源再生产业园，地理坐标：东经 108° 33' 10"，北纬 34° 31' 30"。

(三) 经营类别及规模：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含 11 小类）29300 吨/年，HW06 废有机溶剂和含有机溶剂废物（含 1 小类）200 吨/年，HW12 染料、涂料废物（含 3 小类）300 吨/年，HW49 其他废物（含 1 小类）200 吨/年，合计 30000 吨/年（详见附件）。

(四) 经营方式：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的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处置、利用；HW06 废有机溶剂和含有机溶剂废物，HW12 染料、涂料废物，以及 HW49 其他废物的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且收集范围仅限于机动车维修行业（汽车 4S 店、汽修厂）。

二、你公司在试运行期间应严格落实以下环保制度

(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制度：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严格控制进厂危险废物的类别和数量。不得超范围、超能力经营危险废物。

(二) 管理计划制度和申报登记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三条“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三) 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第四条“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

《陕西省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危险废物产生者及其它需要转移危险废物的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之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通过《陕西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申请电子联单。”

(四) 标识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二条“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五) 应急预案备案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六十二条“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检查。”

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原国家环保总局公告2007年第48号)和《陕西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并完善应急预案,建立应急协调人制度,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工作。

(六) 事故报告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六十三条“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造成危险废物严重污染环境的单位,必须立即采取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对

环境的污染危害，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七) 废物分析管理制度：废物分析方案/制度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1)持证单位如何了解所接收的危险废物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所列危险废物相一致；(2)对各危险废物拟分析的参数/成分及理由。(3)拟采用的取样方法；(4)拟采用的分析测试方法；(5)重复测试的频率；(6)每批废物的接收标准和拒绝标准。

(八) 人员培训制度：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清晰描述涉及危险废物管理的每个岗位的职责，并依此制定各个岗位从业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应当包括针对该岗位的危险废物管理程序和应急预案的实施等。培训可分为课堂培训和现场操作培训。

(九)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和制度：为确保设施运转正常，持证单位必须制定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和制度，并根据该管理措施和制度对故障、磨损，操作错误和泄漏等情况进行检查。管理措施和制度应确定需检查的问题类型及检查的频率。在最可能发生泄漏的区域，如装卸区域，应每天检查一次。你单位应记录检查情况并纠正检查所发现的问题。

(十) 环境监测制度：依照审批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相关批文，编制下达并组织实施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对处置设施“三废”排放进行环境监测。负责环境监测单位的资质审核，负责审核监测单位的监测报告，分析监测结果的可靠性、监测结果反映

的环境问题。合理利用监测结果检验危废处置设施排放情况和污染防治效果，对监测结果反映的突出环境影响问题，及时制定和实施相应的解决方案，确保处置设施在排放达标的条件下运行。

(十一) 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制度：《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有权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

你公司应严格执行上述 11 项制度，并将每月执行情况于次月 10 日前报送我厅，同时抄报市、县环保部门。

三、你公司在试运行期间应确保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于本批复之日起三个月内向，录制危险废物处置主要设施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连续正常运行 72 小时视频资料报送我厅。你公司接到本文件 10 日内应将试运行计划送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和当地市、县环保部门报备。

附件：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核准危险废物经营类别和规模



附件

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核准危险废物经营类别和规模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经营规模
1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199-08	内燃机、汽车、轮船等集中拆解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	29300 吨/年
2		900-200-08	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	
3		900-201-08	清洗金属零部件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煤油、柴油、汽油及其他由石油和煤炼制生产的溶剂油	
4		900-210-08	仅限油/水分离设施产生的废油	
5		900-214-08	车辆、机械维修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6		900-216-08	使用防锈油进行铸件表面防锈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防锈油	
7		900-217-08	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	
8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9		900-219-08	冷冻压缩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冷冻机油	
10		900-220-08	变压器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	
11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以下项目，仅限机动车维修行业（汽车 4S 店、汽修厂）相应类别废物的收集贮存				
12	HW06 废有机溶剂和含有机溶剂废物	900-404-06	汽车 4S 店及汽修厂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或萃取剂使用后废弃的其他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有机溶剂	200 吨/年
13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900-250-12	汽车 4S 店及汽修厂使用有机溶剂、光漆进行光漆涂布、喷漆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300 吨/年
14		900-251-12	汽车 4S 店及汽修厂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阻挡层涂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15		900-252-12	汽车 4S 店及汽修厂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16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仅限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200 吨/年

附件 7：环境管理制度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条 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企业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企业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第三条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企业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第四条 企业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作硬任务，搞好清洁卫生工作，做好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的综合治理工作。

第二章 组织结构

第五条 根据环境保护法，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测机构，

企业环保技术人员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环保部门的工作。

第六条 健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定期召开企业环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第七条 企业环境保护机构应配备必须的环保专业技术人员，并保持相对稳定，本公司环保工作由总经理王文彬负责，并指定若下名专职环保技术员，协助领导工作，环保机构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第三章 基本原则

第八条 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第九条 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健康及企业生产发展。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将被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第十条 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单位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公司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第十一条 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第四章 废水排放管理

第十二条 公司严格按照废水排放标准执行，加强日常废水管理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第五章 废气排放管理

第十三条 公司废气为有机废气，有机废气现阶段属重点管理，定期对有机废气进行监测，确保出口达标排放，同时对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效率进行定期监测，确保有机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第十四条 公司对有机废气治理设施每日做好检查，确保处理设施的去除效率，做好仪器每日运行记录台账。

第六章 噪声管理

第十七条 公司各种产噪设施定期检查维修、润滑，防止不正常运行造成噪声超标排放情况。

第七章 固体废物处置管理

第十五条 公司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存放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杜绝厂区员工随意乱丢垃圾；一般固废产生后放置于一般固废存放区，不得随意乱放噪声固废污染；

第十六条 危险废物在更换过程中做好防流失工作，产生的危废及时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并作好台账登记。转运过程中详细记录转运量及转运时间等，做到有迹可循。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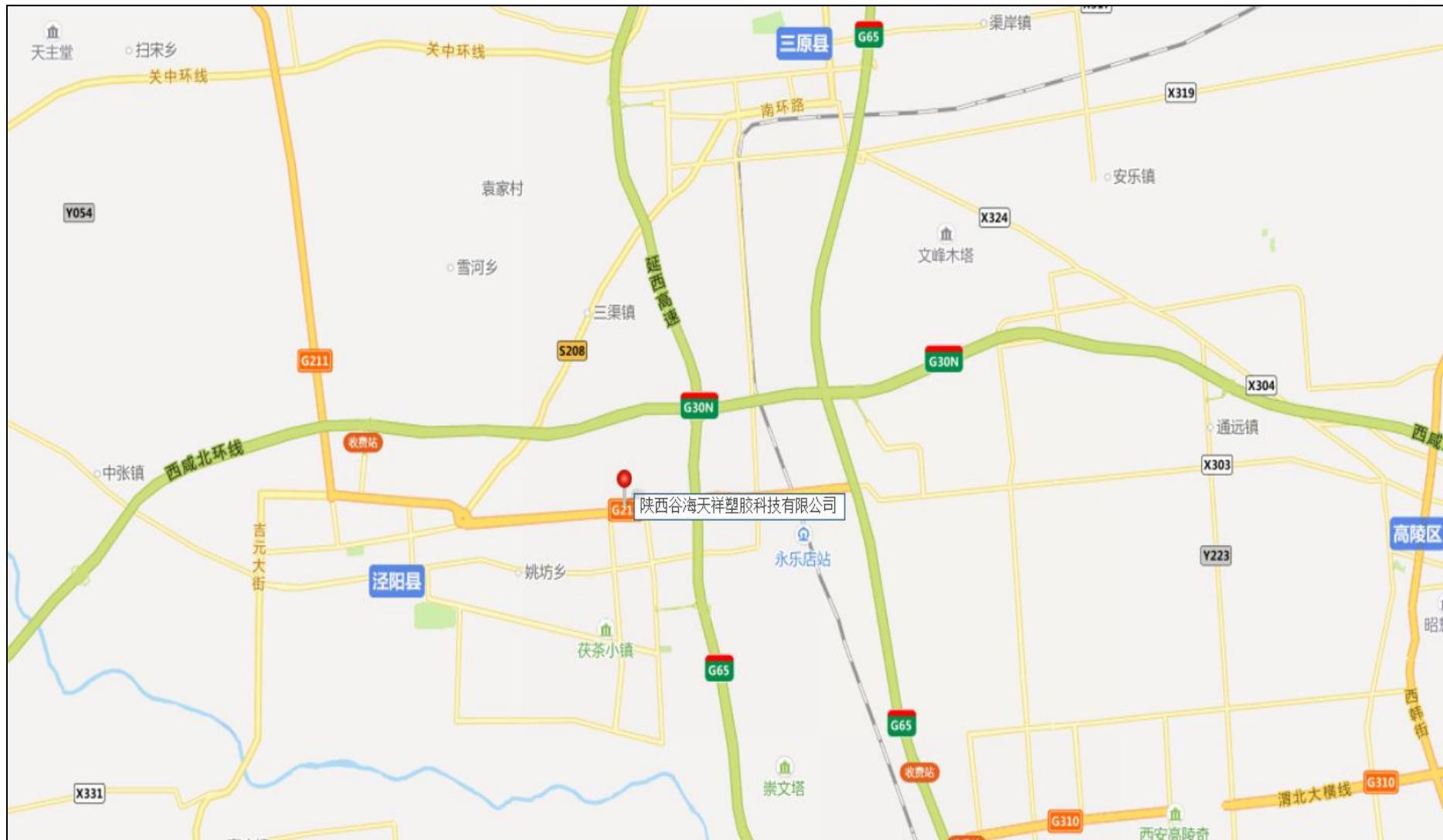
危险废物管理工作人员岗位职责

- 一. 掌握国家危险废物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熟悉本单位制定的危险废物管理的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各项工作要求。
- 二. 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搜集、运送、暂时贮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
- 三. 掌握危险废物分类的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劳动安全防护等知识。
- 四. 掌握在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送、贮存过程中污染事故预防措施。
- 五. 掌握发生危险废物流失、泄露、扩散和意外情况时的紧急处理措施。
- 六. 负责及时收集本单位各车间（设施）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特性类别分开贮存于危险废物弃物贮存设施内。
- 七. 负责危险废物设施（库房）的安全，尽量远离人员生活区和生产作业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危险废弃物专用警示标志。
- 八. 严格依法办理危险废物申请转移及联单相关手续。本单位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应与有资质利用或处理单位进行转移交接并登记，登记内容包括危险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双方经办人签名。
- 九. 在对危险废物的收集、搬运、贮存管理中做好自身劳动保护。

危险废物管理职责

1. 危废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危废的来源、种类、重量或数量，交接时间、最终去向及经办人签字等，危废管理人员与运送单位交接记录，实行并签字登记资料至少保存 3 年，存入档案备查。
2. 危废转移出去后，应当对危废存放库进行清洁，同时做好日常清洁工作，达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要求。
3. 危险废物按标识分类存放。
4.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私自转让，买卖危险废物。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转移联单资料至少保存 3 年，存入档案备查。
6. 危险废物最少每年转移一次。
7. 危废存放库要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并由专人负责。
8. 积极做好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巡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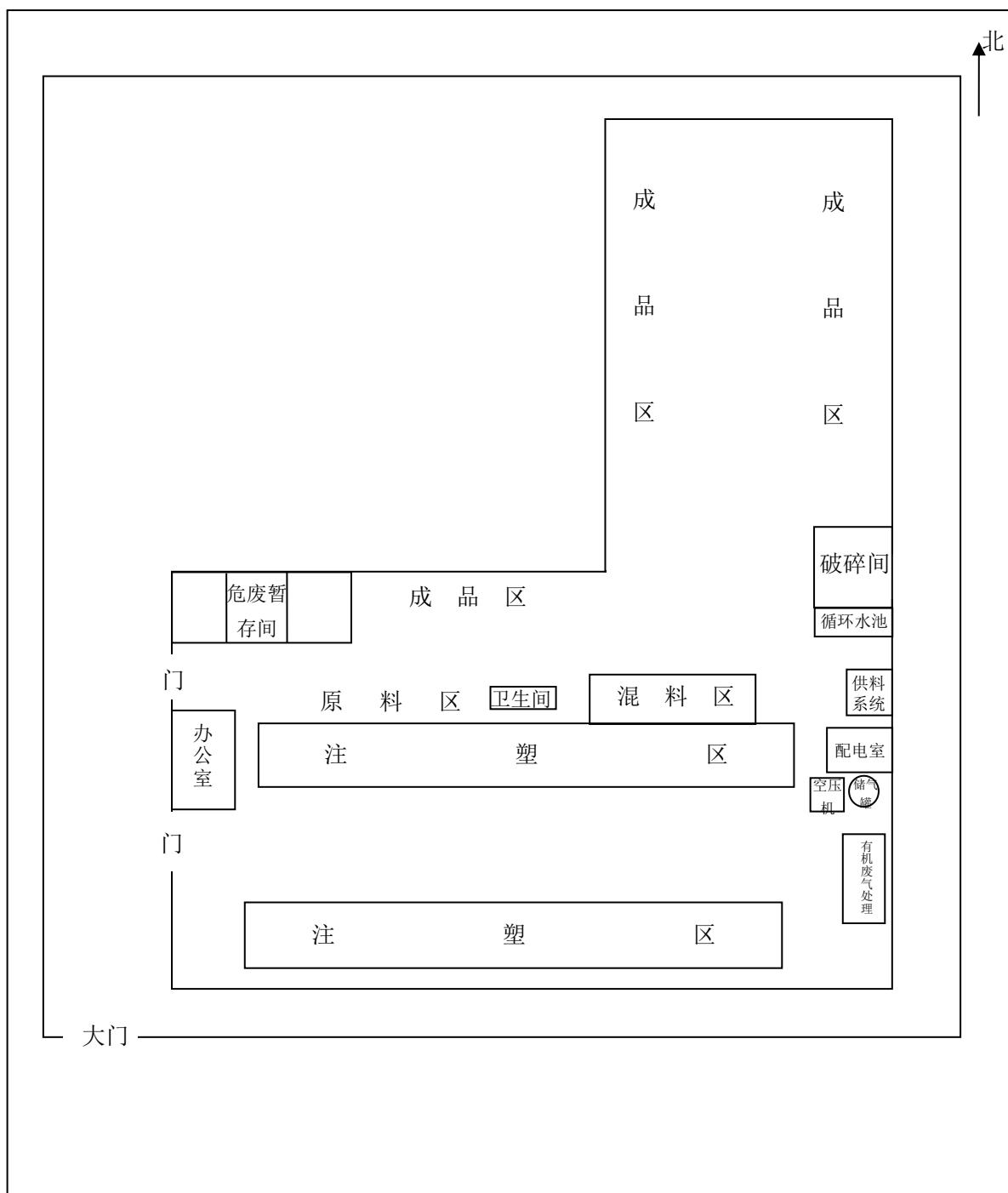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四邻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2.1 设计简况

- (1) 2018年10月湖北浩森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公司于2018年10月委托咸阳鑫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有机废气处理部分进行了环保工程设计，2018年11月由该公司进行环保设施施工及安装，安装完成后调试运行。

(3) 项目环保设施及投资概算

项目实际总投资1180万元，环保投资为27.85万元，占总投资的2.36%。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要污染源	处理措施与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气	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	13个集气罩+UV光氧一体机+废活性炭处理设施+15m高排气筒	20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180m ³ 化粪池	—
噪声	生产设备	隔声、减振	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1
	成品边角修整及不合格品破碎产生的废料	暂存于厂区，待总公司四川省恒丰塑胶有限公司送模具时由总公司拉运走进行回收处置。	—
	废活性炭、UV废灯管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陕西环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1.0
	含油废物、废润滑油		1.75
合计			27.85

2.2 施工简况

2018年3月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和陕西润浙纺织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2018年10月开始采购仪器，2018年11月12日生产仪器和环保设施安装完成同时开始调试投入运营。

2.3 验收简况

2018年11月，我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开始试生

产并投入运行。我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和规定，对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塑胶移动垃圾桶及家居用品生产线项目进行自主验收。2019 年 03 月 06 日~07 日委托西安圆方环境卫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实际运行情况、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等材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出具自主验收意见。

3.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陕西谷海天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针对企业自己生产状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制定了相关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基本规范。主要环保总负责人总经理王文彬。